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WWH-21FZ-HW188

项目名称：中南民族大学学生宿舍楼安防系统

建设工程项目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 标 人：中南民族大学

代理机构：湖北中为励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一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函）	2 -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
三、获取招标文件.....	3 -
四、投标文件提交.....	4 -
五、开启（公开招标）	4 -
六、公告期限.....	4 -
七、其他补充事宜.....	4 -
八、联系方式.....	4 -
九、信息发布媒体.....	4 -
报名表.....	5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
投标人须知.....	15 -
一、总则.....	15 -
二、招标文件.....	16 -
三、投标文件.....	17 -
四、投标.....	18 -
五、开标.....	19 -
六、评标.....	20 -
七、定标.....	20 -
八、投诉.....	21 -
九、合同授予.....	21 -
十、招标代理服务费.....	21 -
十一、无效投标和废标.....	22 -
十二、纪律和监督.....	22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
一、项目概况.....	24 -
二、采购内容.....	24 -
三、商务要求.....	24 -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2 -
一、评标方法.....	34 -
二、评标步骤.....	34 -
三、评分细则.....	34 -
第五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34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4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南民族大学学生宿舍楼安防系统建设工程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湖北中为励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武汉市武昌区徐家棚街群星城写字楼（汇金中心）K3-2-1801）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06 月 29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WWH-21FZ-HW188
2. 项目名称：中南民族大学学生宿舍楼安防系统建设工程项目
3. 资金性质：校银合作资金
4.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5. 采购预算：人民币 198.473341 万元
6. 采购需求：本次公开招标采购共分 1 个包，详细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内容。

- (1) 项目编号：ZWWH-21FZ-HW188
- (2) 项目名称：中南民族大学学生宿舍楼安防系统建设工程项目
- (3) 类别（货物/工程/服务）：货物
- (4) 数量：一批
- (5) 简要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3 采购清单
- (6) 预算金额：人民币 198.473341 万元
- (7)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天完成所有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培训、接入学校安防系统及确保验收合格交至招标人正常使用
- (8) 质保期：3 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须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必须具备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提供有效注册证（注册单位须与投标单位一致）、安全生产考核证（B证）、中级及以上职称证、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部门出具的近半年社保记录证明（须提供网上查询依据备查），项目经理不良行为的违约经济处罚的承诺；

4、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投标截止当日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5、存在关联的投标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投标；（包含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一人分别在两家或以上单位担任董事、监事；不同单位的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或监事由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与其他投标人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7、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申请人资格要求为本次项目投标人应具备的基本条件，投标人必须满足申请人资格要求中的所有条款，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未按要求递交的投标人，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购买时间：2021 年 05 月 24 日起至 2021 年 06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9：00～12:00、下午 14:00～17:00 时（节假日除外）。

现场获取：

(1) 法定代表人自己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获取。

(2) 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获取。

(3) 投标人提供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复印件。

现场获取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徐家棚街群星城写字楼（汇金中心）K3-2-1801

网上获取：请将授权书、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扫描件、报名登记表（附表1）、标书款缴费凭证（账号详见附表2）发送电子邮件至 704430759@qq.com，邮件标题为：“投标人全称+项目名称+联系电话”。

4. 售价：人民币 500 元/本，售后不退。

四、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投标截止时间

1. 时间：2021 年 06 月 29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武汉市武昌区徐家棚街群星城写字楼（汇金中心）K3-2-1801

湖北中为励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第一开标室

五、开标地点及开标时间

1. 时间：2021 年 06 月 29 日 14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湖北中为励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第一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采 购 人：中南民族大学

联 系 人：胡老师

电 话：027-678420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湖北中为励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徐家棚街群星城写字楼（汇金中心）K3-2-1801

联系方式：027-8815844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鞠珍珍

电 话：027-88158448-816

九、信息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附件 1：报名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填写完整的单位全称，必须与投标文件上的投标人一致)			
拟投包号 (未分包不填)				
法人组织机构 代码证编号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姓名	(填写联系人姓名) 请填写一个固定联系人，变更请来函告知。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填写联系人邮箱) 有关文件我们会邮件发至您邮箱，请收到后注意回执。		
	居民身份证号			
	报名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 2：标书款缴纳账号信息

（注：请备注项目名称）

户名	湖北中为励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帐号	3202 0191 0910 0036 572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水岸星城支行）
开户行号	1025 2100 3583

附件 3 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监控摄像机（核心设备）	93	台
2	监控摄像机（核心设备）	113	台
3	监控摄像机	90	台
4	电杆组立	10	根
5	设备支架	203	套
6	设备支架	93	套
7	存储设备	2	台
8	存储设备	72	台
9	服务器	1	台
10	交换机	6	台
11	交换机	54	台
12	模块(模块箱)	8	个
13	模块(模块箱)	54	个
14	接线箱	56	个
15	光缆	2800	m
16	光缆中继段测试	270	头
17	配线	2900	m
18	光缆	19000	m
19	配管	3100	m
20	接线盒	10	个
21	布放尾纤	10	根
22	跳线	296	条
23	插座	24	个
24	光缆中继段测试	20	中继段
25	视频系统调试	1	系统
26	视频系统调试	1	系统
27	挖沟槽土方	25	m3
28	回填方	45	m3
29	拆除路面	50	m2



30	拆除基层	50	m2
31	水泥混凝土	50	m2
32	余方弃置	40	m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2	招标人	中南民族大学
1.3	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中为励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4	项目名称	中南民族大学学生宿舍楼安防系统建设工程项目
1.5	项目地点	中南民族大学指定地点
1.6	项目采购内容	大学学生宿舍楼安防系统建设工程
2.2	资金来源	已落实
3.4	付款方式	具体付款方式待签订合同时另行商议
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3.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或者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15.4	采购预算价格	本项目采购预算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期后 <u>90</u> 日历日
17.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停止收取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有关事项的通知》（鄂财采发〔2018〕10号）的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8.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19.4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纸质版：正本 <u>二</u> 份，副本 <u>肆</u> 份 投标文件电子版： ☐ 不要求 ☒ 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 <u>与正本保持一致</u> 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 <u>PDF格式、Word格式</u>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 <u>1份</u>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 <u>U盘</u>
21.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1.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3.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湖北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其他：湖北中为励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
28.2	推荐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家
29.1	定标原则	招标人按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
30.1	中标结果公告	公告媒介：同招标公告 公告期限： <u>1</u> 个工作日
31.1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即可前往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于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33.1	履约担保	☒ 有 ☐ 无 履约担保金额：合同总价的 <u>5%</u>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时需缴纳合同金额 <u>5%</u> 金额作为履约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如无质量及售后服务等其他违约事项，招标人向中标人无息退还质量保证金； 履约担保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5.1	招标代理服务收取方式和标准	根据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的规定，由招标人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货物类采购标准的 70%，由招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42	政府相关政策	(1) 中小企业政策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需提供本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评审委员会将根据财库〔2020〕46 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2) 节能环保政策 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 10 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文件执行。如投标人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支持，须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合格有效期内的）。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投标产品符合政策支持要求的，将给予技术分总分加 1 分，加分为一次性加分，加之技术分得分满分为止。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 (3) 监狱企业 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 (4) 促进残疾人就业 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 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声明函的不予折扣。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投标人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投标人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3.1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接受 ☒不接受
44.1	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1）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其他：/
45.1	其他	报价要求：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响应文件提出的设备、服务等全部相关工作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即投标总报价为“交钥匙”价。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其他费用，招标人概不负责。 注：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学校与银行合作项目资金，中标人将与银行、学校签订三方合同。
45.2	需要补充的其他	1) 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三年”或“前三年”、“近五年”或“前五年”均指递交响应文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内容	时间以前 3 年或前 5 年，以此类推。如：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 日，则“近三年”是指 2017 年 5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1 日。 2) 关于提交财务审计报告的年份要求：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如在当年 6 月 30 日以前，则近三年指上上个年度往前推算的三年，如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 日，则“近三年”是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如在当年 6 月 30 日以后，则近三年是指上个年度往前推算的 3 年，如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 日，则“近三年”是指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上一年”同理。 3) 本招投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代表选中，“☐”代表未选中。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项目概况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本招标文件。

2. 资金来源

2.1 资金来源：校银合作资金

3. 采购范围、时间要求和质量要求

3.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招标项目中投标。

(4) 联投标保证金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费用承担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保密

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语言文字

7.1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

8. 计量单位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踏勘现场

9.1 本项目无需踏勘现场。

10. 投标预备会

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 中标后分包

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投标人应当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供分包人名称及其相应资料。

11.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二、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组成

12.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正文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2.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在获得招标文件1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2.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本处所称“质疑”是指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

文件的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影响投标人投标而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的质疑。质疑与答复应采取书面形式。

12.4 招标代理机构对质疑的答复构成对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按照第 12.3 款规定办理。

12.5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3.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13.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3.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通知。

13.4 上述书面形式通知包括纸质的文件、信件，也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

三、投标文件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14.1 商务部分

14.2 技术部分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设计、制造、采购、运输、保险、装卸、仓储、保管、安装指导、检测、调试、验收、售后服务、利润和税金等费用。投标人对报价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投标人的风险。

15.2 本项目投标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间各类材料、配件和人工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并计入投标报价。除合同约定的情况外，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合同执行期间要求予以价格调整。

15.3 投标人应在报价表上注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以可调整的价格或可选择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15.4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采购预算价格，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法律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责任。

16.3 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停止收取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有关事项的通知》（鄂财采发〔2018〕10号）的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8. 备选投标方案

18.1 投标人可以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9.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盖单位章。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人代表是授权代理人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9.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9.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四、投标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人应将所有投标文件（包括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密封完好。

20.2 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1.4 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2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盖章。

22.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22.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三条、第四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五、开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会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准时举行，招标代理机构在此邀请所有投标人授权代表准时参加开标会。投标人授权代表如出席会议，应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授权代表如不出席会议，则视为对开标程序和内容无异议。

24. 开标程序

24.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会纪律
- (2) 介绍参加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
- (3) 介绍本项目招标的主要过程
- (4) 检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 (5) 启封投标文件、核验投标人授权代表身份
- (6) 唱标

(7) 宣布评标安排及其他事项

(8) 开标会结束

25. 开标异议

25.1 投标人对开标程序有异议的，投标人授权代表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六、评标

26. 评标委员会

26.1 招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招标人代表参与评标，招标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的规定情形除外。

26.2 招标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本项目的评标，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本项目的评标。

26.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7. 评标原则

27.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8. 评标

28.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件“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2 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量在评标报告中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七、定标

29. 确定中标人

29.1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

表》中规定的中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30. 中标结果公告

30.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结果公示期为 3 日。

31. 中标通知

31.1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31.2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人即可前往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于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八、投诉

32.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九、合同授予

33. 履约担保

3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人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34. 签订合同

3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4.2 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双方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4.3 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十、招标代理服务费

35. 收取方式和标准

35.1 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和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35.2 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标准收费：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十一、无效投标和废标

37. 无效投标

37.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8. 废标

38.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二、纪律和监督

39. 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纪律要求

39.1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39.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9.3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9.4 招标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39.5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39.6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39.7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投标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39.8 在确定中标人前，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得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39.9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40.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40.1 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提供虚假材料以及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40.2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活动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40.3 投标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41.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41.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必须回避。

4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报告。

4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说明情况。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内容

- 1、项目名称：中南民族大学学生宿舍楼安防系统建设工程项目
- 2、交付安装地点：中南民族大学指定地点
- 3、项目编号：ZWWH-21FZ-HW188
- 4、项目预算：198.473341 万元
- 5、交货期/工期：合同签订后 60 天完成所有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培训、接入学校安防系统及确保验收合格交至招标人正常使用
- 6、质保期：3 年

二、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1	监控摄像机 (核心设备)	93	台	1. 名称:400 万像素红外高清半球摄像机 ★具有不小于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具有不小于 1/1.9"靶面尺寸 在 2560x1440 @ 25fps 下,清晰度不小于 1400TVL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 lx, 黑白不大于 0.0001 lx 宽动态能力不小于 120dB 信噪比不小于 60dB 设备配置 2 个点阵红外灯, 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50 米。 支持检出两眼瞳距 40 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 照度适应范围需大于 120dB 摄像机能够在-40~70 摄氏度, 湿度小于 93%环境下稳定工作 需支持 DC12V 供电, 且在不小于 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设备通信报文中不存在明文格式的用户身份鉴别信息 支持 https 通信协议, 且 https 协议不存在已公布的漏洞

2	监控摄像机 (核心设备)	113	台	1. 名称:400 万像素红外高清筒形摄像机 ★具有不小于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具有不小于 1/1.9"靶面尺寸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 lx, 黑白不大于 0.0001 lx 宽动态能力不小于 120dB 照度适应范围需大于 120dB 设备水平中心分辨力不小于 1500TVL 支持 H. 264、H. 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 且具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 支持不低于 IP67 防尘防水 需支持本地 SD 卡存储, 最大支持 256G, 并支持存储卡可使用时长显示 支持对存储卡进行读写锁定, 锁定后的存储卡在移动终端需要密码才能访问 需支持 DC12V 供电, 且在不小于 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 200 米网线进行传输, 数据包丢包率不大于 0.1% 在丢包率设置为 20%的网络环境下, 可正常显示监视画面
3	监控摄像机	90	台	1. 名称:800 万像素人脸识别红外摄像机 ★800 万星光级 CMOS AI 抓拍筒型网络摄像机 具有不小于 1/1.9"靶面尺寸 ★支持 MD5、SHA256 加密算法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1 lx, 黑白不大于 0.0001 lx 设备水平中心分辨力不小于 2000TVL 支持 H. 264、H. 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 且具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 支持人脸区域自动曝光功能, 可根据外部不同场景和光照变化自动调节人脸区域曝光参数 焦距&视场角: ≥2.8~12 mm: 水平视场角: 98.0°~38.1°, 垂直视场角: 51.4°~21.6°, 对角线视场角:

				118.0° ~44.0° 支持单场景同时检出不少于 30 张人脸图片，并支持面部跟踪 人脸检出率不小于 99% 支持周界防范功能，当区域入侵、越界侦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报警布防开启后，出现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目标时能触发报警，当检测区域中篮球滚动、小狗移动、树叶晃动及光线明暗变化时不会触发报警 支持人脸区域自动曝光功能，可根据外部不同场景和光照变化自动调节人脸区域曝光参数 需支持 IP67 防尘防水 ★具有低温低气压适应性，可在不高于-45℃和气压 70kPa 环境下正常工作
4	电杆组立	10	根	1. 名称:监控专用定制立杆（含基础）
5	设备支架	203	套	1. 名称:筒机壁装支架 2. 材质:白/铝合金
6	设备支架	93	套	1. 名称:半球支架 2. 材质:白/铝合金
7	存储设备	2	台	单设备应配置≥64 位多核处理器，≥4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64GB，需配置冗余金牌电源，支持双系统 单设备应标配≥2 个千兆网口，可增扩≥4 个万兆口或≥8 个光纤接口或增配≥4 个 HDMI 接口或≥2 个 SAS3.0 接口，可扩展 2 个 SSD 固态硬盘 ★可接入硬盘≥36 块，支持 SATA 和 SAS 混插，并支持≥12 级扩展柜级联扩展 ★一套云存储系统可对外提供多种类型数据混合存储，同时支持分布式流式存储，分布式对象存储、分布式文件存储、分布式块存储。 支持存储空间虚拟化管理。支持多存储设备容量整合，形成录像池；可根据用户业务分配通用、文件、视频、图片

				等类型存储空间；支持在线弹性伸缩录像池的容量空间，不影响业务继续读写。 支持当磁盘或设备故障时，支持智能数据恢复，对标明重要的特定文件中的数据优先恢复。 支持按照设备可用容量实现负载均衡，各存储节点上存储的数据量在稳定状态下保持均衡，差距小于 5%。 支持按照接入任务数实现自动负载均衡，支持前端设备自动分配到存储节点。各节点间读写任务数差距±1。 支持只配置 2 台元数据服务器时，云存储系统支持存储文件个数不小于 30 亿；元数据服务器规模扩展后，存储文件文件数量线性扩展。 单台存储节点图片存储性能≥1Gb/s, 且不受图片大小改变而产生大的变化。 支持按毫秒级自定义时间段进行视频精准检索、回放、下载，回放支持毫秒级定位回放、关键帧回放、回放暂停、倍速快放、慢放等。 ★支持 4+1、8+2、12+3 等多种纠删码容错方式向上升级容错方式
8	存储设备	72	台	1. 名称:网络存储硬盘 2. 容量:6T, 7200RPM, SATA
9	服务器	1	台	1. 名称:人脸对比服务器 具有不少于 2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4 个 RJ45 网络接口、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可接 RS485 键盘）、1 个 eSata 接口、2 个 miniSAS 扩展接口、1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48 路报警输入接口、16 路报警输出接口、可内置 24 个 SATA 接口硬盘 可插拔式安装主板、风扇、电源模块，并且风扇、冗余电源模块可热插拔 具有电源指示灯、硬盘指示灯、网络指示灯、系统运行状态指示灯、智能模块指示灯

				★支持 64 路视频流人脸识别和 128 路图片流人脸识别；具有 6 个 GPU，单个 GPU 支持 30 张/秒人脸比对报警，包括人脸比对成功、人脸比对失败、高频次报警和陌生人报警，单个 GPU 人脸库建模速度不低于 38 张/秒（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64 个人脸名单库，总库容≥50 万张 支持人脸抓拍库（存储于硬盘中）存储 5000 万条人脸历史记录 支持陌生人报警 ★支持人员频次统计 支持人脸签到和考勤 支持人脸 1V1 比对 存储设备根据自身业务量，自适应重构速度，如当前设备空间资源较为充裕时，重构速度较高，若存储设备读写压力上来后，重构速度自动降低 存储运维精细化：支持在运维监测功能页面显示存储硬盘的健康状态，便于存储硬盘的生命周期管理 以脸搜脸首位命中率不低于 95%，以脸搜脸前 10 位命中率不低于 99% 支持检出水平转动角度、俯仰角、倾斜角不超过±45° 且面部无遮挡的人脸；白天和晚上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率不低于 99%，单人图片的人脸检出响应时间不超过 1 秒 ★采用单人单次戴口罩正脸依次循环通过进行试验，试验人数不小于 5 人，通过速度不小于 1m/s，人员通过间隔时间不大于 1s，戴口罩人脸检出率不低于 99% ★人脸正对相机，无人脸遮挡等干扰情况，非监视名单误报率≤0.01%；人脸识别准确率≥99%；监视名单漏报率不超过≤0.1%
10	交换机	6	台	1. 名称:汇聚交换机 1、万兆 SFP+光口≥24 个 2、交换容量≥2.56Tbps/40.96Tbps，包转发率≥

				1080Mpps 3、支持胖瘦一体化，支持智能交换机和普通交换机两种工作模式 4、支持通过控制器平台一键替换“按钮”即可完成故障设备替换 5、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 节能技术 6、支持 portal 以及 802.1x 认证，实现有线终端的安全准入 7、支持 M-LAG 技术，跨设备链路聚合（非堆叠技术实现） 8、支持查看终端在交换机端口离线次数、闲置时间、离线趋势 9、支持查看安全事件记录、私扩非法边缘设备记录、终端在端口漂移记录、静态 IP 异常记录等安全事件的记录统计
11	交换机	54	台	1. 名称:POE 接入交换机 1、千兆电口≥ 24 个，10G SPF+万兆光口≥ 4 个；1 个 Console 口 2、交换性能$\geq 336\text{Gbps}/3、36\text{Tbps}$，包转发率$\geq 108\text{Mpps}/126\text{Mpps}$ 3、支持胖瘦一体化，支持智能交换机和普通交换机两种工作模式，可以根据不同的组网需要，随时进行切换 4、支持通过控制器平台一键替换“按钮”即可完成故障设备替换 5、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 节能技术 6、支持 portal 以及 802.1x 认证，实现有线终端的安全准入 7、支持通过控制器平台查看交换机面板端口工作状态，通过端口颜色显示状态即可判断端口是否在线工作 8、支持终端类型库，基于指纹自动识别 PC、路由器、监控终端设备等，支持基于终端类型自动识别结果，禁止非法终端(例如私接路由器)接入

12	模块(模块箱)	8	个	1. 名称:光纤模块 2. 规格:单模单纤万兆
13	模块(模块箱)	54	个	1. 名称:光纤模块 2. 规格:单模单纤千兆
14	接线箱	56	个	1. 名称:设备柜 2. 规格:350*400*300MM
15	光缆	2800	m	1. 规格、型号:12 芯单模
16	光缆中继段测试	270	头	1. 名称:光纤熔接及材料
17	配线	2900	m	1. 名称:电源线 2. 配线形式:穿管 3. 型号:RVV2*1.0
18	光缆	19000	m	1. 名称:网线 2. 型号:国标 CAT-6E
19	配管	3100	m	1. 名称:穿线管 2. 配线形式:预埋 3. 型号:DN20 4. 材质:PVC 管
20	接线盒	10	个	1. 名称:4 口光纤盒 2. 规格:4 口
21	布放尾纤	10	根	1. 名称:尾纤 2. 规格:SC 单模跳线 1.5 米
22	跳线	296	条	1. 名称:跳线 2. 类别:UTP-6 网络跳线 1.5 米
23	插座	24	个	1. 名称:接线板 2. 规格:6 位 3 孔
24	光缆中继段测试	20	中继段	1. 名称:光纤线路测试
25	视频系统调试	1	系统	1. 名称:网络系统调试
26	视频系统调试	1	系统	1. 名称:交换机系统调试

27	挖沟槽土方	25	m3	1. 名称:沟槽土方开挖 2. 挖土深度:结合现场实际
28	回填方	45	m3	1. 名称:沟槽土方回填 2. 挖土深度:结合现场实际
29	拆除路面	50	m2	1. 材质:原有混凝土路面拆除 2. 厚度:20cm
30	拆除基层	50	m2	1. 材质:原有水泥稳定层拆除 2. 厚度:20cm
31	水泥混凝土	50	m2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2. 厚度:20cm 3. 养护:棉毡养护
32	余方弃置	40	m3	1. 废弃料品种:余方弃置, 含土方消纳费 2. 运距:投标单位自行考虑

三、商务要求

序号	商务条款	要求
1	交货期/工期	合同签订后 60 天完成所有设备的供应、安装、调试、培训、接入学校安防系统及确保验收合格交至招标人正常使用
2	质保期	3 年
3	付款方式	合同中约定
4	质量要求	1、本次招标项目的产品和安装必须完全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标准及现行规范要求，投标人应根据企业实际能力在响应文件中对项目质量予以承诺，中标后在合同中加以确认。 2、所有设备和配件均要求是经过实际运行验证、性能稳定的全新产品，且设备上具有原制造厂商的铭牌、标志。 3、如有在本招标文件中未说明的设备运行所必须的其他辅助设备及软件系统，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说明及相关报价。
5	验收要求	1、产品设备到货后，招标人根据合同要求对产品设备进行外观验收，确认其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 2、所有的设备须按行业标准验收。 3、验收合格后，填写采购项目设备验收单，并向招标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组织验收及招标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4、在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所投包设备性能指标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时，将被视为质量不合格，招标人不予接收，中标人必须更换，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6	售后服务要求	1、完成所有软硬件的安装、调试、服务、培训的工作和服务，包括完整的技术文档，在安装、调试中负责解决与中标项目有关的相应技术问题。 2、为保证招标人的技术支持力量，安装调试完毕后，厂商维修技术人

		员将向用户操作人员提供一次关于简单操作的现场培训。 3、所投主要货物须提供常驻武汉市的售后服务工程师超过 2 名，并向招标人提供 5×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实现技术咨询和故障报修，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用户现场。
--	--	--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得分高低依次排序。

其中：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其他分值按打分表计算。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算方法：所有评委评分的总和。

投标人最后得分相同时对投标人进行排序的方法：得分相同的投标人，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二、评标步骤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

1. 投标文件初审

1.1 资格审查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资格性检查表》。

1.2 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评审因素详见《符合性检查表》。

2. 澄清有关问题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报价修正（如有）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评分标准》

5.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中标候选人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6.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

资格性检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投标人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近三年(2017 年-2019 年)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 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报名截止日不足一年的）可提供财务制度替代。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 (2) 依法免交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依法免税的证明。 (1)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2)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提供声明函
8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提供声明函
9	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必须具备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提供有效注册证（注册单位须与投标单位一致）、安全生产考核证（B 证）、中级及以上职称证、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部门出具的近半年社保记录证明（须提供网上查询依据备查），项目经理不良行为的违约经济处罚的承诺书； (3) 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投标截止当日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4)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10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提供声明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可转包或分包	提供声明函

备注：

1.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投标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2. 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3. 对于投标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4. 投标人须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关文件，如未按要求提供则资格性检查不合格，作废标处理。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审核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	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3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4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件
5	交货期和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7	投标人未出现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8	投标人未有下列任一情形：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载明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备注：

1. 评审小组分别对每一投标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2. 评审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3. 满足要求的条款打“√”，否则为“×”。
4. 投标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以上要求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三、评分细则

项目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 30 分	低价优先法	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且计入评审的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30
商务 35 分	类似业绩	投标人近三年承担过类似项目的每项 2 分（提供合同关键内容复印件、验收证明及用户评价，提供齐全的 2 分，能提供了合同关键内容复印件但其他资料不全的不得分，未提供合同关键内容复印件的，该业绩不得分），最多 4 分。	4
	文件制作	投标文件编制完整，页码清晰，有详细目录，根据相关资料装订顺序及合理性进行综合评比，每不满足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含安防工程施工的得 2 分，其他认证范围的得 1 分，不能提供不得分；具备有效期内的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含安防工程施工的得 2 分，其他认证范围的得 1 分，不能提供不得分；具备有效期内的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含安防工程施工的得 2 分，其他认证范围的得 1 分，不能提供不得分；具备有效期内的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含安防工程的得 2 分，其他认证范围的得 1 分，不能提供不得分（以上认证以国家认监委 CNCA 官网查询为准，投标文件中直接附打印的系统截屏资料）	8
	安装调试方案及验收建议	承诺针对本项目设有专门的安装调试服务团队，重点考察团队人员配置方案、项目实施经验、人员专业水平且有完善详尽的安装调试方案及验收建议得 6-8 分；有服务团队，针对性不强，安装调试方案及验收方案较完善得 3-5 分，未设立独立服务团队，安装调试方案及验收方案简略得 0-2 分。	8
	售后服务	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定期巡检）及承诺，维修、维护的服务体系完善合理，得 4-5 分；较为完善合理，得 2-3 分；有明显缺陷或不合理处，得 0-1 分。	5
		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的国家标准《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 服务认证证书，五星级得 3 分，四星级得 2 分，三星级得 1 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相关文件的复印件）。	3
	保障承诺	投标人如弄虚作假或违约处罚承诺：承诺最全面、罚则最严厉且最具针对性的得 2.5-4 分；承诺较全面、罚则较严厉且较具针对性的得 1.5-2 分；承诺不全面或无罚则的得 0-1 分。	4
技术 35 分	基本参数	投标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带“★”的技术指标要求的得 10 分；技术指标（带“★”的技术指标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1.5 分，最多扣 10 分；（注：带“★”的技术指标需提供相应的公安部检测报告，在评标中发现投标文件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实际为负偏离或虚假响应的此项得 0 分。）	10

项目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产品制造工艺	投标产品技术总体上先进，整体设计成熟，合理，易于管理和维护，运行安全可靠，故障率低得 4-5 分；投标产品整体设计基本成熟、合理，比较容易管理和维护，故障率较低，得 3-4 分；投标产品整体设计成熟度一般、合理性，故障率较高得，1-3 分；投标产品整体设计不成熟得 0-1 分。需提供投标产品设计成熟合理性，易于管理维护，运行安全可靠，故障率等方面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5
	进度计划措施	有进度计划目标承诺，且处罚措施严厉者得 2 分；有进度计划目标承诺，且处罚措施一般者得 1 分，其他 0 分。 进度计划的保证措施具体详细、科学、合理、针对性强 6 分；合理、可行 4-2 分；欠合理，基本可行 1 分；不可行，不能满足工程需要 0 分；	8
	备件库存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备品备件和专业维保工具的详细清单进行考察（3 分）： 1. 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2-3 分； 2. 能部分满足，但不影响具体维保工作的开展的得 0-1 分； 不能满足的不得分。	3
	环境保护措施	科学、合理、针对性强且有详细及严厉的处罚措施得 3-4 分；合理、可行且有处罚措施得 1-2 分；不可行，不能满足项目需要 0 分。	4
	紧急事故应急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紧急事故应急维修处理方案进行打分。方案中明确了专职人员配置、计划合理完善、响应迅速的得 3-5 分；方案中明确了专职人员配置、计划较为合理完善、响应较迅速的得 1-2 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5
综合得分=报价小计+商务小计+技术小计			100

政策支持	
划型标准	划型标准：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	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需提供本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及企业相关数据资料。 代理商投标需同时提供制造商及代理商双方的数据资料（制造商直接投标的仅需提供制造商数据资料），如果数据资料与声明函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判定。 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将根据财库（2020）46 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节能环保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的通知》（市监认证函【2019】513 号）执行。如投标人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支持，须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网页打印件并作出明显标识。经投标小组审核确认投标人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政府采购政策的，最终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况下，将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监狱企业	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
促进残疾人就业	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 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并对声明的

	真实性负责，未提供声明函的不予折扣。 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人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在评定时视同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

第五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中南民族大学设备购销合同

（参考模板，最终已实际签订协议为准）

合同编号：

甲方：中南民族大学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 xxx 设备（中南民族大学 XX 项目） 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总价、生产厂家：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生产厂商
1							
合计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							
以上清单由用户签字确认：							

详细规格、报价及技术方案等补充说明材料见合同附件，附件内容盖章确认后，与本合同同时生效。

第二条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日内。

第三条 交货方式、地点：交货地点：xxx接收人 xxx。货物交付之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运输方式：乙方自行决定；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 作为质保金，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期届满后如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返还；乙方货到安装、调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以后，20 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合同总价款。

第六条 质量技术标准：设备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或技术协议，以及甲方招标文件要求达到的技术标准。

第七条 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产品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xxx年内免费保修，并且终身维修，维修期间只需要甲方支付相应的材料成本费。

第八条 验收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由甲、乙方共同按出厂原标准或合同的技术协议及甲方招标文件要求组织验收。

第九条 甲、乙方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责任与义务：按合同规定和付款程序及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二）乙方责任与义务：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设备，正规进货渠道（包括零部件、配件）；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合理包装以保证能保护货物在安装调试完成前不受外力影响而损坏。乙方负责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负责提供设备的全套附属资料。参加由甲方组织的设备最终验收。xxx年免费保修期届满后，乙方有责任继续对设备进行维修，维修只收取必要材料成本费用。乙方提供的设备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重新提交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甲方招标文件要求的新设备，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相应的违约责任。所述违约责任参照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执行。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违约责任：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退货及收回已付货款，并由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无特殊原因乙方逾期未交付设备的，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款 0.5%的违约金，逾期超 2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甲方违约责任：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书面协商解决；也可由合同签订地工商行政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二条 其他：

（一）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

(四) 合同附件：附件一：XXX

甲方（签章）：中南民族大学

乙方（签章）：

地址：武汉市洪山区民族大道 182 号

地址：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投标文件

（此封面投标人另打印一份粘贴于封套上并盖章密封）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须提供的资料	对应页码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投标截止当日代理公司查询结果为准）	
3	投标人须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必须具备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提供有效注册证（注册单位须与投标单位一致）、安全生产考核证（B证）、中级及以上职称证、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部门出具的近半年社保记录证明（须提供网上查询依据备查），项目经理不良行为的违约经济处罚的承诺承诺书	
5	存在关联的投标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投标；（包含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一人分别在两家或以上单位担任董事、监事；不同单位的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或监事由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与其他投标人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7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审核内容	对应页码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	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3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4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件	
5	交货期和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7	投标人未出现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8	投标人未有下列任一情形：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载明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评分导航表

项目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人响应	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备注：为方便评委评标，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中载明的《评分细则》，将具体响应情况及投标文件中对应页码在上表中注明。未在上表中标注对应页码，导致评委评标时漏看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投标文件目录（自拟）

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目录，目录须标注页码，同时为方便评审，须在目录前自查资格性和符合性并标注相应页码，便于评委在评审时有效查找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请各投标人认真编写填报。

第一部分 商务文件

附件 1:

投标函

(招标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项目采购服务的招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的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1. 我方进行如下承诺声明:

- (1)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2) 我公司在本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格证明文件均真实有效,我方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后果。
- (3) 我公司在本投标文件中所响应的内容均将成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承诺按响应内容提供相应服务。
- (4) 其它承诺:如有的话,可自行填写。

2.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报价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报价总价)。
- (2) 将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等),对此无异议。
- (4)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共90个日历日。
- (5)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姓名）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备注：如投标人具有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则还应在本证明书后附上企业法人代表证书复印件。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授权人名称(公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性别: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4: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国别（地区）	
投 标 价/（万元）	人民币（大写）（¥ ）
制造商/产地	
核心产品 （品牌、规格、型号）	
交货期	
质保期	
备 注	

说明：（1）人民币报价。

（2）价格应按照“投标人须知” 的要求报价。

（3）此表除保留在招标文件中外，另复制一份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投标书（原件）、报价优惠声明（如有）一起另外密封装在一个小信封中，作为记录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5: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货期	备注
合计金额（小写）						
合计金额（大写）						

说明:

1. 所有价格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执行，精确到个數位。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开标一览表》报价一致。
3.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报价分项报价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单位名称（签章）: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6:

备品备件报价表（如有）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描述	单价	质保期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合计						

说明:

所有价格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执行，精确到个数位。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7:

投标人的基本情况

- (1) 单位名称: _____
- (2) 地址: _____ 邮箱: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_____
- (4) 公司性质: _____
-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_____
- (6) 员工人数: _____
- (7) 注册资本: _____
- (8) 实收资本: _____
- (9)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 1) 固定资产
- 原值: _____ 净值: _____
- 2) 流动资产: _____
- 3) 长期负债: _____
- 4) 短期负债: _____

2. 与投标服务内容有关的情况:

(1) 投标人提供此投标服务内容的经验 (包括年限、项目业主、额定能力、商业运营的起始日期等);

(2) 服务网点分布 (可另行附表):

服务网点名称和地址	主要服务范围	服务人员数	内部等级

3. 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同意遵照 (采购代理机构) 要求出示的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签章): _____

时 间: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8: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须满足招标文件《资格性检查表》要求，否则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附件 9: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1.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2.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3. 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随本声明附上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以及相关的法律证明文件供贵方核验。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10：（如不是中小企业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1：（如不是残疾人企业无需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招标代理机构）：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详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满足的条件”），且本单位参加（招标人）的_____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 以联合体方式参与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应由联合体双方签字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2：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

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附件 13:

业绩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供货内容	合同总额	买方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							

备注: 投标人须按上表提供相应的业绩证明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技术文件

附件 1:

技术偏离情况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一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			
1				
2				
3				
.....				

注: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供货计划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供货计划，包括文字描述或图表显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调试验收方案

调试与验收方案至少包括:

1. 投标人应对合同执行过程中各个阶段的调试与验收提出详细建议, 包括但不限于: 调试、验收的项目、标准、方案、程序、要求和时间;
2. 方案中应注明需要招标人参加的项目、时间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包括文字描述或图表显示。方案内容至少包括：

1. 服务组织机构
2. 服务的人员安排
3. 服务工作流程
4. 服务质量保障
5.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投标人应提供对所供货物的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提供各种技术配合、技术支持、技术培训、正常维护和应急措施等售后服务的详细内容及响应时间。

1. 投标人售后服务机构的设置

说明售后服务机构的名称、性质、人员配置及数量、所从事的专业。

2. 备件供应

投标人应明确说明备品备件的长期供应方式和条件的承诺。

3. 技术培训

投标人应明确说明对买方人员的培训安排、培训目的、培训目标、培训计划。

4. 售后服务

投标人应承诺投标设备的质量保证期、技术支持等，明确说明质保期内和质保期满后的正常维护和应急措施等售后服务措施。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

拟派项目组成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拟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从事本技术领域年限
1							
2							
3							
4							
5							
.....							

注:

1. 上表须列入拟参与本项目的所有人员, 格式可扩展。
2. 本表后须附以上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资格证书、合同协议书等相关证明资料, 否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不予认可。
3. 业绩认定时间以上述证明材料的签署时间为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时 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8:

其 它

1.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须提交的其它技术资料;
2.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时 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湖北中为励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Hubei Zhongwei Lixin Tendering and Consulting Co.,Ltd.

联系我们

电话：027-88158448 邮箱：zengweifen@hbzwlx.cn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万利广场 B 座 9 楼 901 室